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洋科技”)持5%以上股东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交北斗”)持有公司股份22,42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322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7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国交北斗拟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11月1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149.821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25年9月9日，公司收到国交北斗出具的《股份减持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国交北斗于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9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7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3222%。本次权益变动后，国交北斗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2,422,400股减少至20,749,100股，持股比例由5.403221%减少至4.999999%，国交北斗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422,400股	5.403221%	5.403221%	协议取得:取得
					22,422,400股
					5.403221%
					5.403221%

注: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91460108MASTUUTFSU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金贸东四路4号海口华润中心三期3#楼33层3309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91460108MASTUUTFSU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金贸东四路4号海口华润中心三期3#楼33层3309号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二)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减持比例低于1%以下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9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国交北斗出具的《股份减持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国交北斗于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9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7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322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交北斗持有公司股份从22,422,400股减少至20,749,100股，持股比例从5.403221%减少至4.999999%，国交北斗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	减持后持股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区间
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9日	1,673,300股	0.403222%	20,749,100股	4.999999%	集中竞价	2025/8/21-2025/9/8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	减持后持股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区间
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9日	1,673,300股	0.403222%	20,749,100股	4.999999%	集中竞价	2025/8/21-2025/9/8

注: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为国交北斗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国交北斗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详见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交北斗)》。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洋科技

股票代码:603703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金贸东四路4号海口华润中心三期3#楼33层3309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街道金贸东四路4号海口华润中心三期3#楼33层3309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减持),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八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用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签署本报告书并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变动情况。截至目前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计划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交北斗:指国交北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盛洋科技、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指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公司、本公司、本公司:指本公司

本公司